

**国道 215 满真金沙江大桥工程 TJ 标段、国道 215 石渠县满真（青川界）至洛须段改建工程（满真金沙江大桥引道合同段及 K31+460~K31+940 段上边坡处治较大设计变更）标段施工**  
**工**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1.1 本招标项目国道 215 满真金沙江大桥工程、国道 215 石渠县满真（青川界）至洛须段改建工程（项目名称）已由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国道 215 满真金沙江大桥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川发改基础〔2022〕688 号、《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国道 215 石渠县满真（青川界）至洛须段改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川发改基础〔2017〕549 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两阶段施工图设计已由甘孜州交通运输局（批准机关名称）以《关于国道 215 满真金沙江大桥工程两阶段施工图设计的批复》甘交发〔2023〕62 号、《关于国道 215 石渠县满真（青川界）至洛须段改建工程（满真金沙江大桥引道合同段）两阶段施工图设计的批复》甘交发〔2023〕61 号、《关于国道 215 石渠县满真（青川界）至洛须段改建工程 K31+460~K31+940 段上边坡处治较大设计变更施工图设计文件的批复》甘交发〔2023〕43 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项目业主为甘孜州交通和城乡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项目车购税交通专项建设补助资金已在交通运输部《关于 G215 线石渠满真至洛须段改建工程资金安排的意见》（交规划函(2019)683 号)中统筹安排，剩余部分由甘孜州依法依规自筹解决；中央预算内补助，其余部分由省级配套和其他筹资解决（资金来源），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甘孜州交通和城乡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1.2 本招标项目为甘孜州行政区域内的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项目，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招标事项核准文号为 川发改基础〔2023〕688 号、川发改基础〔2017〕549 号）的招标组织形式为委托招标。招标人选择（本招标项目在省发

展改革委指定比选网站上的项目编号为 SPPREC20221129016 (BX)、PF20171207021) 的招标代理机构是 四川鹏宸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四川省富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四川省甘孜州石渠县。

2.2 工程内容及规模:

国道 215 满真金沙江大桥工程 TJ 标段: 本项目路线起于满真金沙江大桥青海岸, 接青海境内国道 215, 止于满真金沙江大桥四川岸, 接国道 215 满洛路。路线全长 0.232km。主要工程内容包括:新建大桥 232 米/1 座, 平面交叉 1 处。采用三级公路技术标准, 设计速度 40km/h, 路基宽度青海岸为 8.5m、四川岸 7.5m, 桥梁宽度 9m, 大桥设计洪水频率 1/100, 汽车荷载等级公路-I 级, 抗震设防为 VII 度, 设计基本地震动峰值加速度 0.15g, 沥青混凝土路面。其他技术指标按《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B01-2014)执行。

国道 215 石渠县满真(青川界)至洛须段改建工程满真金沙江大桥引道合同段及 K31+460~K31+940 段上边坡处治较大设计变更标段:

满真金沙江大桥引道合同段: 本合同段路线起点位于奔达乡满真村拟建满真金沙江大桥四川岸桥头, 沿金沙江左岸向下游敷设, 利用既有奔真路进行改建, 顺接已建 G215 线石渠满真(青川界)至洛须段改建工程满真一号中桥小里程桥台, 路线全长 0.943 公里。采用三级公路技术标准建设, 设计速度 30 公里/小时, 路基宽度 7.5 米, 设计荷载采用公路-I 级, 小桥涵洞及路基设计洪水频率 1/50, 地震基本烈度 VII 度, 沥青混凝土路面。其他各项技术指标按部《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B01-2014)执行。

K31+460~K31+940 段上边坡处治较大设计变更: 锚索框架梁面积 5800 平方米、钢筋框架 C30717 立方米、预应力锚索 4392 米/183 根 2m 短锚杆 400 根)、压力注浆锚杆 2604 米/217 根、C25 卵石矮墙 643 立方米、挂网喷 5370 平方米、C20 小石子 537 立方米 C25 卵石碎回填与修补 1100 立方米、人工清危 4200 立方米、清方 12728 立方米、前期抢通保通清方约 32000 立方米。

2.3 招标范围: 国道 215 满真金沙江大桥工程 TJ 标段、国道 215 石渠县满真(青川界)至洛须段改建工程满真金沙江大桥引道合同段标段及

K31+460~K31+940 段上边坡处治较大设计变更标段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有工程施工。

#### 2.4 标段划分：

本次公开招标 1 个施工标段，即国道 215 满真金沙江大桥工程 TJ 标段、国道 215 石渠县满真（青川界）至洛须段改建工程满真金沙江大桥引道合同段及 K31+460~K31+940 段上边坡处治较大设计变更标段。

#### 2.5 工期：

总工期：24（其中满真金沙江大桥引道合同段及 K31+460~K31+940 段上边坡处治较大设计变更标段 12 个月）个月；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6 月 15 日。从签发开工令起算。缺陷责任期：24个月，从签发交工证书之日起算。质量保修期：60个月。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资质条件：

(1) A.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开户信息表；企业注册地不在四川省行政区域内的外地企业，需提供有效的《四川省省外建筑企业入川承揽业务验证登记证》或带二维码的《四川省省外施工、监理入川承揽业务信息录入证》或带二维码的《四川省省外建筑企业入川信息电子登记表》。

B. 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 (2) 财务要求：2021 年度财务无亏损。

注：1. 投标人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复印件（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应当由一名对审计项目负最终复核责任的合伙人和一名负责该项目的注册会计师签名盖章（合伙人签字的，需提供签字人是事务所合伙人的证明材料）；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应当由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或其授权的副主任会计师和一名负责该项目的注册会计师签名盖章（若非主任会计师签字，需提供主任会计师向签字人的相关授权材料））。

2. 投标人的成立时间不足 1 年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

(3) 业绩要求：近五年（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以项目交工验收时间为准）具有下述业绩：

至少独立完成 1 项平均海拔在 2000 米及以上、单项合同金额 4000 万元及以上的国内新建或改（扩）建三级及以上公路工程施工业绩（工程内容须包含大桥或特大桥）。

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http://glxy.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注：施工业绩证明材料只需提供在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公布的“总包已建”网络截图（网络截图时间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截图均有效，下同）。海拔有要求的业绩若截图中不能体现海拔高程相关信息，则该项目业绩不予认定。

(4) 信誉要求：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日前已按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四川省重点公路建设从业单位信用管理办法的通知（2015 年修订）》（川交函〔2016〕84 号）要求，在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办理了企业信用等级登记，评定等级为 C 级及以上，且不得处于禁止投标期内（以 2021 年企业信用等级结果为准（以四川省交通厅重点公路建设从业单位信用评价结果通知的正式文件为准，下同），若 2022 年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在投标截止时间五天前正式发文公布信用等级评价，则按照 2022 年四川省交通运输厅信用等级评价为准，下同），本招标文件所指信用等级均为四川省交通运输厅信用评价等级。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不良状况或不良信用记录：

(1) 被省级及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取消招标项目所在地的投标资格且处于有效期内；

(2) 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3)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4)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5)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

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 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经理在近三年内有行贿犯罪行为的(第 3.5.4 款中的“无行贿犯罪行为的查询记录证明原件”,本次招标无需提供,但须投标人在“投标人的信誉情况表中的投标人情况说明”栏中自行申明);

(7)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投标人不满足本项规定条件的,将被否决投标。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各投标人均可就上述 1 个标段投标,但可以中标的合同数量不超过 1 个标段。

3.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5 月 20 日开始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网址 <http://ggzyjy.sc.gov.cn/>),凭注册账号和密码登陆“其它类别项目系统”下载招标文件及其他招标资料电子版(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等)。具体操作方法详见《投标人操作手册》(《投标人操作手册》可在网站“办事指南”栏目“其他类别项目系统操作手册”中下载)。

4.2 招标人不提供其他任何报名和招标文件获取的方式。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北京时间)2023 年 6 月 9 日 10 时 30 分,地点为四川省政府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本项目开标室(成都市青羊区鼓楼南街 101 丰德成达中心 7 层)。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上发布。

##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甘孜州交通和城乡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甘孜州康定市炉城镇榆磨路 60 号

邮政编码：626000

联 系 人：罗先生

电 话：0836-2876665

传 真：0836-2876659

电子邮件：/

网 址：/

开户银行：/

账 号：/

招 标 代 理 机 构：四川鹏宸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四川省富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西区)汇川街166号A栋19层10号、成都市锦江区东大路318号环球都汇IM2写字楼1701号

邮政编码：610000

联 系 人：杨先生

电 话：18482194196、028-84352226

传 真：028-84352226

电子邮件：/

网 址：/

开户银行：/

账 号：/

2023年5月19日